**对外汉语学院研究生教育权威、重要学术刊物、著作的**

**认定说明**

（试行）

从2021级开始，研究生院对研究生申请学位科研要求做了重大调整：博士研究生须作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，以上海师范大学为第一署名，在**重要学术期刊**上至少发表学术论文 2 篇（可含 1 篇与导师合作的论文），或者在**专业权威期刊**上至少发表学术论文 1 篇（含与导师合作的论文）。同时，学校鼓励博士生在读期间积极参与科研创新活动，其重要科研创新活动（如获得省部级以上项目、省部级以上奖励，出版学术著作，在**重要报刊**上发表文章，成果转化并取得一定的经济效益等）视同论文发表。关于重要学术刊物、权威学术刊物、重要报刊的范围，由学院或者一级学科学位点制定，经学院学术委员会或者学位委员会同意后，报研究生院备案。经学术委员会讨论同意，我院对研究生教育权威、重要学术刊物、著作的认定，作如下说明：

**一、权威学术刊物：**

**（1）综合类：**《中国社会科学》《求是》《新华文摘》（封面标题论文）《新华文摘》转载（不含学术动态、论点摘编及补白）、SSCI一区。

**（2）专业类：**《中国语文》《世界汉语教学》《外语教学与研究》《外国语》。

**二、重要学术刊物：**

CSSCI（扩展版必须是语言类刊物，并且不超过1篇）、SSCI（一区以外）、A&HCI、《中国社会科学文摘》转载（不含论点摘要、学术信息）、《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》转载（不含学术卡片）、人大复印资料全文转载。

**三、重要报刊：**

发表在《人民日报》《光明日报》《中国教育报》《文汇报》《解放日报》《中国社会科学报》上的理论、学术文章（不少于2000字），视同1篇“重要学术刊物”论文。

**四、学术著作：**

1.独立撰写的学术专著、独立翻译的学术译著、古籍整理类著作（15万字以上），可以折算2篇C刊论文。

2.参与撰写学术专著5万字以上、参与翻译学术译著7万字以上、参与古籍整理7万字以上，在书中有明确署名，并写明撰写章节的，可以折算1篇C刊论文。

**五、其他说明：**

以上“一”至“四”的最终解释权归对外汉语学院学术委员会。

对外汉语学院

2021.9.29